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年4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财政部等部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二、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在本报告期内修订和完善了相关规章制度,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 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监督和执行。
- 三、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并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四、2023年,公司未有违反证监会、财政部等部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

范》《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